

國中藝術領域表演藝術適性教學教材研發實驗計畫-

B4 表演藝術領域/科目數位教學工作坊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教育部 113 年國中藝術領域表演藝術適性教學教材研發實驗計畫。

貳、目標

表演藝術課程的因材網學習平臺介紹及教學模式運用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1. 主辦單位：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
2. 執行單位：國立臺北商業大學<113 年國中藝術領域表演藝術適性教學教材研發實驗計畫團隊>
3. 協辦單位：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應用外語系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臺中市新社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明正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三光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虎林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溪湖國民中學

肆、參與對象

全國國民中學學校教師

伍、連絡窗口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應用外語系 鄭歆蓉助理

(電郵信箱：syc.assistant@gmail.com，電話：0918-060614)

陸、辦理場次

時間	主題	地點	講師	時數	研習課程代碼	報名截止日
113/3/19(二) 10:00-13:00	[精進數位] B4各領域/科目數位 教學工作坊-表演藝術	臺中市 新社高級中學	林美宏講師	3	4213546	3/15(五)
113/5/21(二) 10:00-13:00	[精進數位] B4各領域/科目數位 教學工作坊-表演藝術	屏東縣立 明正國民中學	林美宏講師	3	4213549	5/15(五)
113/5/28(二) 13:00-16:00	[精進數位] B4各領域/科目數位 教學工作坊-表演藝術	臺中市立 三光國民中學	林美宏講師	3	4241104	5/22(三)
113/6/12(三) 09:00-12:00	[精進數位] B4各領域/科目數位 教學工作坊-表演藝術	新竹市立 虎林國民中學	林美宏講師	3	4241105	6/7(五)
113/6/25(二) 09:00-12:00	[精進數位] B4各領域/科目數位 教學工作坊-表演藝術	彰化縣立 溪湖國民中學	林美宏講師	3	4241106	6/19(三)

柒、其他

1. 採個人網路報名方式。
2. 報名網址：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index_login.aspx (研習搜尋>>研習進階搜尋>>研習代碼查詢)
3. 參與本研習之教師可申請公(差)假及課務派代，全程參與本研習並完成指定作業，經審核後覈實核予研習時數。
4. 需準備筆記型電腦進行因材網平臺操作。